

证券代码：301024

证券简称：霍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8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加快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进度，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爱珀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爱珀科”）拟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为1,77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为23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上述担保额度可在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止。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江苏爱珀科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签署与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最终的担保金额和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本次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江苏爱珀科本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为1,77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为23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预计担保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江苏爱珀科	苏州辛文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0.00%	0	230	3.17%	否
	南京利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95.39%	0	1,770		否
	苏州伏光者技术有限公司	100%	96.90%	0			否
	霍普新能源（重庆）有限公司	100%	93.60%	0			否
	湖北光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95%	91.07%	0			否
	沈阳御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	0			否
	武汉聚光者科技有限公司	100%	83.68%	0			否
	宜兴市利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2.84%	0			否
	孝感御光者技术有限公司	100%	123.61%	0			否
	合计						2,000

注：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净资产比例中净资产口径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 上述担保额度可在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 上述被担保方均为2023年成立，资产负债率以其2023年9月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为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苏州辛文新能源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苏州辛文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CBAKDP52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福利路15号1号楼203室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3月10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100%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80.07
总负债	0.00
净资产	80.07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0.07
净利润	0.07

(二) 南京利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京利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1MACA2P146C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林春路3号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3月1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100%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74.07
总负债	166.05
净资产	8.02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60
营业利润	8.02
净利润	8.02

（三）苏州伏光者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苏州伏光者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CD6JAW01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南新街小川东路D2幢1-2号房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3月6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100%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56.68
总负债	54.92
净资产	1.76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4
营业利润	1.76
净利润	1.76

（四）霍普新能源（重庆）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霍普新能源（重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CA1D8L1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重庆市两江新区寸滩街道海尔路319号（重庆保税商品展示交易中心二楼2号会议室）-3-00477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3月7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电池销

	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100%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762.61
总负债	713.77
净资产	48.84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2
营业利润	-51.16
净利润	-51.16

(五) 湖北光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湖北光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984MACBU68BXX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仙女山街道办事处华二村飞鹰科技公司内0004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3月24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

	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劳务分包，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95%的股权，武汉圆合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持有其5%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71.16
总负债	975.55
净资产	95.61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46
营业利润	-29.39
净利润	-29.39

(六) 沈阳御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沈阳御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4MACE7E1C29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滂江街18号（1-55层）龙之梦大厦38F层1-38FCW175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4月7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100%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440.89
总负债	440.89
净资产	0.00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0.00
净利润	0.00

(七) 武汉聚光者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武汉聚光者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1MACKX9BT9Y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大道融创智谷一期A20-201号-4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6月2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100%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306.54
总负债	256.51
净资产	50.03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0.03
净利润	0.03

(八) 宜兴市利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宜兴市利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MACL9G3T7Y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宜兴市芳桥街道芳桥村梅东30号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6月6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100%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90.53
总负债	195.93
净资产	-5.40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5.40
净利润	-5.40

(九) 孝感御光者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孝感御光者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902MACN79TM7E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寰城南方国际商场C1栋1229-1231*
法定代表人	李俊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江苏爱珀科持有其100%的股权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孙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209.63

总负债	259.14
净资产	-49.50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49.50
净利润	-49.50

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未来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其他具体事宜以与相关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五、本次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江苏爱珀科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以及加快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建设进度。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孙）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并及时掌握资金使用状况，相关担保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且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江苏爱珀科下属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将提供同比例的担保。因此，本次担保有利于江苏爱珀科及其下属子公司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江苏爱珀科向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止。同时，董事会将该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江苏爱珀科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在额度范围内签署与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基于江苏爱珀科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下属子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被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子公司，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且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江苏爱珀科下属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将提供同比例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江苏爱珀科向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相关担保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且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江苏爱珀科下属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将提供同比例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有利于江苏爱珀科下属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审议的预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含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不含已履行完担保义务的事项），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79.18%，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4.75%。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